

文白对照详解版

毛泽东 评点 二十四史

人物精选



时事出版社

毛泽东评点二十四史



毛泽东评点二十四史手迹解析精编

陈
晋

“很有本事、能文能武的人”

——商纣王帝辛

商纣王历来被认为是昏淫无道的暴君典型,直观的依据是:商朝在他手里亡了国。

毛泽东却不这样看。他几次谈到这个话题。

1958年11月读斯大林《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》的谈话中,说到商品生产时,他顺势发挥:商朝为什么叫商朝呢?是因为有了商品生产,这是郭沫若考证出来的。把纣王、秦始皇、曹操看作坏人是错误的,其实纣王是个很有本事、能文能武的人。他经营东南,把东夷和中原的统一巩固起来,在历史上是有功的。纣王伐徐州之夷,打了胜仗,但损失很大,俘虏太多,消化不了,周武王乘虚进攻,大批俘虏倒戈,结果商朝亡了国。史书说:周武王伐纣,“血流漂杵”,这是夸张的说法。孟子不相信这个说法,他说:“尽信书不如无书。”

1959年2月25日在济南召开的一个座谈会上,毛泽东又说:龙山文化很有名啊!商纣王是很有本领的人,周武王把他说得很坏。他的俘虏政策做得不大好,所以以后失败了。

为商纣王平反,当然不是毛泽东的首创。有名的翻案文章,较早见于郭沫若的《驳〈说儒〉》。毛泽东是赞同他的观点的。

郭沫若认为,帝辛(商纣王)“这人被周及以后的人虽说得万恶无道,俨然人世间的混世魔王,其实那真是有点不大公道的。”“像商纣王这个对于我们民族发展上的功劳倒是不可淹没的。商代末年有一个很宏大的历史事件,便是经营东南,这几乎完全为周以来的史家所抹煞了。这件事,在我看来,比较起周人的剪灭殷室,于我们民族的贡献更要伟大。这件事,由近年的殷虚卜辞的探讨,才渐渐的重见了天日。”“帝辛的经营东南,他的规模似乎是很宏大的。你看古本《泰誓》说:‘纣王有亿兆夷人亦(大)有离德,余有司(旧作乱)臣十人同心同德’(见《左传》昭二十四年),这亿兆的‘夷人’必然是征服东夷之后所得到的俘虏。俘虏有亿兆之多,可见商的兵士损耗亦必不少。兵力损耗了,不得不用俘虏来补充,不幸周人在背后乘机起来,牧野一战便弄到‘前徒倒戈’。那并不是商人出了汉奸,而是俘虏兵掉头了。”

就纣王个人而言,诚如郭沫若所说,周朝以降的史书,视之为“万恶无道”的人。其源,主要来自周武王伐纣时的两篇檄文式的誓言,即《尚书》中的《泰誓》、《牧誓》。如后者说:“今商纣王唯妇人言是用,自弃其先祖肆祀不答,昏弃其家国;遗其王父母弟不用,乃唯四方之多罪逋逃是崇是长,是信是使,俾暴虐于百姓,以奸宄于商国。”这本是为了师出有名的政治宣传。故郭沫若在《驳〈说儒〉》中说后人是“深受了周人的宣传的毒”。毛泽东也指出是“周武王把他说得很坏”。在毛泽东看来,商纣王是“能文能武”、“很有本事”的人。这个看法也是有依据的。《荀子·非相篇》便说纣王“长巨姣美,天下之杰也;筋力超劲,百人之敌也”。《史记·殷本纪》也说:“商纣资辨捷疾,闻见甚敏;材力过人,手格猛兽。”这些,都是很寻常的材料,毛泽东无疑是熟悉的。对纣王失败的教训,毛泽东总结的是,征伐东南,所得“俘虏太多,消化不了”,“俘虏政策做得不大好”,于是在周武王打来,倒戈起来。据《尚书·武成》载,周武王伐纣,与商朝的军队“会于牧野,罔有敌于我师,前徒倒戈,攻于后以北,血流漂杵”。意即杀人太多,血流把捣东西的棒槌都漂了起来。纣王亡国自杀,在郭沫若看来,仍不失是位英雄。在《驳〈说儒〉》里,郭沫若引《左传》里“纣克东夷而殒其身”诸句,说“在这儿正表示着一幕英雄末路的悲剧,大有点像后来的楚霸王,……他自己失败了而自焚的一节,不也是足见他的气概吗?”

相信毛泽东读到这里,胸中自有感慨。

评价历史人物,主要看他的大面,看他在历史实践中的实际作为,这是毛泽东的一贯方法。所以,历史上常常受到责难的人,他总是乐意举出他们好的一方面来,为他们翻案。

一个“说空话”,一个统一了中国——春秋

——孔子和秦始皇嬴正

孔夫子是毛泽东谈论得最多的一位思想家,秦始皇是毛泽东谈论得最多的一位帝王,所表达的观点,时常透露出他的一些实践选择信息。

儒与法,是中国封建社会的政治思想和实践的两大流派。二者的主要分歧,是重礼治还是重法治,是重怀柔还是重严刑,是求王道还是求霸道,是厚古薄今还是厚今薄古。儒家思想的创始人是孔子,法家思想的奠基者是战国时一批诸侯国的改革家,秦始皇是中国历史上最早成功的法家思想的实践者。几千年来,有建树的政治家、思想家总免不了要谈论儒、法问题,免不了要做出扬此抑彼的评价。

可以说,“秦始皇”和“孔夫子”,是中国古代政治生活中两个盘根错节的“情结”,交替使用的文武之道。

毛泽东亦然。他经常对这两个历史人物进行评价。

他说:他从小就读孔夫子的书,当时背得,可是不懂。

他说:我这个人比较有点偏向,就不那么高兴孔夫子。我是赞成秦始皇的。

他说:对孔子的长处应该说到,孔夫子是革命党,他到哪里,哪里就造反。

他说:祖龙魂死秦犹在,孔学名高实秕糠。秦始皇是厚今薄古的专家。

他说:要采用孔子的教学方法。

……

50年代末开始,毛泽东的评价重心发生了转移。

1958年5月8日下午,中国共产党八大二次会议在中南海怀仁堂举行。人们屏息聆听着毛泽东那不拘一格的新颖讲话——破除迷信。

说着说着,毛泽东岔开了话题:范文澜同志最近写的一篇文章,我看了很高兴,这篇文章引了许多事实证明厚今薄古是我国的传统,引了司马迁、司马光,可惜没有引秦始皇。秦始皇主张“嗜古非今者杀全家”,秦始皇是个厚今薄古的专家。

看来,秦始皇引起毛泽东兴趣的,除了他的功业外,还有他敢于否定传统,敢于蔑视被人们当作神圣不可侵犯的“先王”,也是一个方面。其实,要干点前人没有干过的事,就不能太尊重陈规,这是必然之事。而毛泽东不也是觉得他和他领导的党正干着空前的事业么?

一旁的林彪,在这种场合本来是很少即兴说话的,前段时期,他主要是在养病。但不知是出于什么考虑,他竟忍不住插话:“秦始皇焚书坑儒。”

毛泽东对“焚书坑儒”这个话题很敏感。建国后,不少民主人士曾就此话题暗示过共产党的一些做法。毛泽东反复同他们表白过自己的立场。一次,他对章士钊说:你们讲共产党等于秦始皇,不对,超过一百倍。

的确,秦始皇的声誉在过去是一直不大好的,毛泽东要重新评价秦始皇。

在八大二次会议召开的两个多月前,2月23日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,毛泽东便就如何评价秦始皇发表了自己的观点,他说:一股风一来,本来是基本上好的一件事,可以说成不好的;本来是基本上一个人,可

以说他是坏人。比如我们对于秦始皇,他的名誉也是又好又不好。搞了两千多年,封建社会没有人讲他好的,自从资本主义兴起来,秦始皇又有名誉了。但是,共产主义者不是每个人都说秦始皇有点什么好处,不是每个人都估计得那么恰当。这个人大概缺点甚多,有三个指头。主要骂他的一条是焚书坑儒。一个古人,几千年评价不下来,当作教训谈谈这个问题,同志们可以想一想。毛泽东的这些话,是个性化的,有要做翻案文章的味道,但毛泽东视之为“教训”,让人们“想一想”,却不乏深意。

林彪可能没有参加这次政治局扩大会议。否则,以他的性格,是会好好的“想一想”,不会在八大二次会议上贸然插话“秦始皇焚书坑儒”的。

毛泽东瞟了林彪一眼。他就是这样性格,认准了的,你越反对,他越坚持,特别是他的威望开始达到顶峰的时候。接着,索性把话挑明:秦始皇算什么?他只坑了460个儒。我与人辩论过,说我们是“秦始皇”,我们一概承认。可惜的是,他们说的不够,往往要我们加以补充。

一番话,说得人们哄堂大笑,也说得上林彪一脸尴尬。

林彪是固执的。这个不起眼的插曲,为后来他儿子主持炮制的《五七一工程纪要》中的一个提法,埋下了一个伏笔。

到60年代中期,毛泽东对孔夫子越来越反感,对秦始皇的功业越来越称赞。1964年,他经常谈到对两人的评价。

6月24日在接见外宾的谈话中,他说:孔夫子有些好处,但也不是很好的。我们应该讲句公道话。秦始皇比孔子伟大得多。孔夫子是讲空话的。秦始皇是第一个把中国统一起来的人物。不但政治上统一了中国,而且统一了中国的文字、中国各种制度,如度量衡,有些制度后来一直沿用下来。中国过去的封建君主还没有第二个超过他的。可是被人骂了几千年。

8月18日在北戴河同哲学工作者的谈话中,他说:孔夫子讲“仁者爱人”。爱什么人?所有的人?没那么回事?爱剥削者?也不完全,只剥削者的一部分。不然,孔夫子为什么不能做大官?人家不要他。他爱他们,要他们团结。可是闹到绝粮,“君子固穷”,几乎送了一条命,匡人要杀他。

8月30日在一次谈话中说到黄河流域的水利建设时,他又发挥道:齐桓公九合诸侯,订立五项条约,其中有水利一条,行不通。秦始皇统一

中国,才行得通。秦始皇是个好皇帝,焚书坑儒,实际上坑了460人,是孟夫子那一派的。其实也没有坑光,叔孙通就没被杀么。孟夫子一派主张法先王,厚古薄今,反对秦始皇;我们有许多事情行不通,秦始皇那时也有许多事情行不通。

“文革”开始后,毛泽东批孔扬秦,找到了一个靶子,这就是郭沫若的《十批判书》,尽管50年代他还引用过书中说孔子是革命党的观点。

郭沫若的《十批判书》是研究先秦诸子思想的专著。《孔墨的批判》、《吕不韦与秦王政的批判》分别是其中的第二篇和第十篇。首篇是《古代研究的自我批判》,其余七篇依次为关于儒家八派、稷下黄老学派、庄子、荀子、名辩思潮、前期法家、韩非子的“批判”。所谓批判,当是哲学意义上的分析研究之意。

书中《吕不韦与秦王政的批判》一篇,是这样说秦始皇的:

“最足以代表秦始皇尚法精神的是焚书坑儒这两件大事……秦始皇对于儒家这样过不去,自然有他的理由:因为他们的一切观点上差不多都是对立的……

“自春秋中叶以来奴隶逐渐得到自由,向来的奴隶主大多数失掉了他的优越地位,零落了下来……秦始皇则依然站在奴隶主的立场。秦始皇把六国兼并了以后,是把六国的奴隶主和已经解放了的人民,又整个化为了奴隶。

“因此,秦始皇时代,看来是奴隶制的大逆转。由奴隶制言,可以比为回光返照。”

郭沫若还在“后记”中说:“韩非的文章如《五蠹》、《显学》之类,完全是一种法西斯的理论,读起来很不愉快。”此外,该书对“五四”以后受到重视的墨家思想的批判也很严厉。这些看法,正如“后记”所说:“和大家的见解也差不多形成了对立。”于是有人认为作者“袒护儒家”,担心“这样做会是替旧势力张目”。对此,作者在1954年出版改排本之前写的《改版书后》中有一个说明,他说:“我采取的是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,在这个立场上我仿佛抬举了先秦儒家,因而也就有人读了我的书而大为儒家扶轮的,那可不是我的本意。先秦儒家在历史发展中曾经起过进步的作用是事实,但它的作用早已变质,它的时代也老早过去了。这和爬虫时代一去不复返的一样,我们今天虽然在研究恐龙,珍惜恐龙的化石,乃至有时颂扬它的庞大,但谁会希望恐龙夫子再来作一次生物界的主人呢?……在今天依然有人在怀抱着什么‘新儒家’的迷执,那可以说是恐龙的裔孙——蜥蜴之伦的残梦。”

“文化大革命”开始以后,在谈话中,毛泽东多次把郭沫若的《十批判书》说作尊孔反法的学术代表著作,并鲜明表示不同意该书的观点。

1968年10月31日在扩大的八届十二中全会闭幕会上的讲话中,毛泽东当面说:拥护孔夫子的,我们在座的有郭老,范老也是基本上有点崇孔啰,因为你那个书上有孔夫子的像呀。冯友兰就是拥孔夫子的。我这个人比较有点偏向,就不那么高兴孔夫子。看了说孔夫子是代表奴隶主、旧贵族,我偏向这一方面,而不赞成孔夫子是代表那个时候新兴地主阶级。因此,我跟郭老在这一点上不那么对。你那个《十批判书》崇儒反法,在这一点上我也不那么赞成。但是,在范老的书上,对于法家是给了地位的。就是申不害、韩非这一派,还有商鞅、李斯、荀卿传下来的。这些古董我也不劝同志们回去研究这一套呵。

这次中央全会作出了开除刘少奇党籍,定性为“叛徒、工贼、内奸”、“修正主义者”的重要决定。毛泽东评说孔夫子和秦始皇,认为孔夫子代表奴隶主、旧贵族,是否别有所指,则不得而知了。

毛泽东称道秦始皇,似乎还包含有一种不可言喻的民族感情。1970年6月19日,在人民大会堂会见外宾时,林彪等中央主要领导人都在场。不知是有意还是无意地说道:两千多年前统一中国的,就是这个修长城的皇帝——秦始皇。中国这个字有两说:一个叫瓷器,没有A字,就是CHIN(秦朝)。这个皇帝可做了些事情呢。人家骂他可骂得厉害。

林彪心里,似乎始终没有改变对秦始皇的看法。

1970年8月的庐山会议,揭开了林彪集团走向覆灭的序幕。陈伯达、叶群搞天才论,以及设国家主席的喧闹,受到毛泽东的严厉批评。出于策略考虑,他还没有扯上林彪。

可林彪坐立不安了。又过了半年,1971年3月下旬,他儿子林立果炮制的《五七一工程纪要》,出现了这样的字眼:“实际上他已成了当代的秦始皇。”“是一个行孔孟之道,借马列主义之皮,执秦始皇之法的中国历史上最大的封建暴君。”“打倒当代的秦始皇——B-52。”

这里的主语,一看便知。

在短短的纪要里,竟三次把毛泽东比作秦始皇,而且是封建暴君那个侧面的秦始皇。其用心之深,可想而知了。

对林立果来说,这是不是一种“家传”的暗示呢?

无独有偶,“九·一三”事件后,江青一伙在林彪住处查到一些林彪肯定孔、孟某些言论的材料、条幅、言论,诸如人们后来十分熟悉的“悠悠万事,唯此唯

大,克己复礼”之类。随即向毛泽东作了汇报。

在1974年1月25日召开的中央、国务院直属机关的“批林批孔”动员大会上,谢静宜曾谈到这个过程。“当我们向毛主席汇报林彪也有孔孟之道的言论的时候,主席说,噢,凡是反动的阶级,主张历史倒退的,都是尊孔反法的,都是反秦始皇的。问到林彪有哪些孔孟的言论或者类似的语言,主席让我们,就是我和迟群同志搞一个材料送主席看一看。所以,我和迟群同志就召集了几个同志议了一下,整理了一个初稿,这个稿子只有两三百页,当时只有两三百页,送给了主席,也送给了江青同志……(江青)还提议我们要到毛家湾去找资料。所以这样一来,东西就多了……。后来编了一本(即《林彪与孔孟之道》材料之一),送给主席和江青同志,主席、江青同志看得非常细,连封皮标题,就是封面那个标题,前言、内容,一字一句地、不漏地看完,特别是在内容方面。”

孔夫子和秦始皇,这两位老去千年的一“文”一“武”,在20世纪70年代的中国政治生活中,竟成了风云交错的气象坐标,扮演了如此对立的角色。

于是,批林,必须连带批孔;更要肯定秦始皇为代表的法家。

1973年,毛泽东几乎是连珠炮似地向中国人、外国人宣告他批孔扬秦的观点。

5月,江青在毛泽东住处,看到桌子上放着郭沫若的《十批判书》大字本。毛泽东给了江青一本,并说:我的目的是为了批判用的。顺便又念了一首诗:郭老从柳退,不及柳宗元。名曰共产党,崇拜孔二先。诗中对郭沫若的尊孔反法批评峻切。不过毛泽东对他仍是尊重的,称之为“郭老”,这倒并非诗句字数限制所致。郭沫若不是党内当权派,毛泽东无意从政治上批判他。当然,由于观点不合时宜,郭沫若及其著作跟着倒霉,也是注定的事情。

5月的中央工作会议便传达了毛泽东关于要批孔的指示。

7月4日,毛泽东召见王洪文、张春桥时,又特地谈起:郭老在《十批判书》里头自称是人本主义,即人民本位主义,孔夫子也是人本主义,跟他一样。郭老不仅是尊孔,而且还反法。尊孔反法。国民党也是一样啊!林彪也是啊!我赞成郭老的历史分期,奴隶制以春秋战国之间为界。但是不能大骂秦始皇。早几十年中国的国文教科书,就说秦始皇不错了,车同轨,书同文,统一度量衡。

可是,古今称赞秦始皇的文字,委实太少,这使毛泽东很不满意。

谈话中,他提起了李白,认为就是李白讲秦始皇,开头一大段是讲他了不起:“秦王扫六合,虎视何雄哉!挥剑决浮云,诸侯尽西来”,一大篇。这里说的是李白《古风》59首之三。

7月17日,会见美籍华裔科学家杨振宁博士时,毛泽东又说:有人骂我,说我是秦始皇。秦始皇焚书坑儒,坑的是一派,只有460多人,他崇尚法家。郭老对历史分期的看法是对,但是他的《十批判书》有错误,是崇儒反法。法家是前进的嘛!我们的社会要发展、要前进。……秦始皇是统一中国的第一个人。坑儒也不过坑了460人。

8月5日,毛泽东给江青念了自己刚写就的后来题为《读〈封建论〉呈郭老》一诗:

劝君少骂秦始皇,焚坑事业要商量。

祖龙魂死秦犹在,孔学名高实秕糠。

百代都行秦政法,《十批》不是好文章。

熟读唐人《封建论》,莫从子厚返文王。

接着又说:历代政治家有成就的,在封建社会前期有建树的,都是法家。这些人主张法治,犯了法就杀头,主张厚今薄古。儒家满口仁义道德,一肚子男盗女娼,都是主张厚古薄今的。

9月23日,毛泽东会见埃及副总统沙菲时又说到:秦始皇是中国封建社会的第一个有名的皇帝,我也是秦始皇,林彪骂我是秦始皇,中国历来分两派,一派讲秦始皇好,一派讲秦始皇坏。我赞成秦始皇,不赞成孔夫子。因为秦始皇是第一个统一中国、统一文字,修筑宽广的道路,不搞国中有国,而用集权制,由中央政府派人去各地方,几年一换,不用世袭制度。

“马克思加秦始皇”,毛泽东几年前的这句话,是否反映出他晚年的紧迫心态呢?

变法要“徙木立信”,国民可叹

——战国商鞅

商鞅,战国时卫国人,本姓公孙,名鞅。后投奔秦国,为秦孝公所用,因破魏军有功,秦封之于商十五邑(今河南境内),故号商君,又称商鞅。商鞅在秦国推行变法之时,阻力甚多,包括秦孝公本人,开始也担心不合礼法,“恐天下议己”,甘龙等大臣更是反对,经商鞅反复争辩,才说服了他们。接下来,为了使新法取信于老百姓,又采取了“徙木立信”的办法。据《史记·商君列传》记

载,在变法令公布之前,商鞅“恐民之不信,已乃立三丈之木于国都市南门,募民有能徙置北门者,予十金。民怪之,莫敢徙。复曰:‘能徙者,予五十金’。有一人徙之,辄予五十金,以明不欺。卒下令。”

青年毛泽东读《史记》,写了篇《商鞅徙木立信论》的作文,大发感慨。他说:“商鞅之法,良法也。今试一披吾国四千余年之纪载,而求其利国福民伟大之政治家,商鞅不首屈一指乎?鞅当孝公之世,中原鼎沸,战事正殷,举国疲劳,不堪言状。于是而欲战胜诸国,统一中原,不綦难哉?于是而变法之令出,其法惩奸宄以保人民之权利,务耕织以增进国民之富力,尚军功以树国威,挈贫怠以绝消耗。此诚我国从来未有之大政策,民何惮而不信?乃必徙木以立信者,吾于是知执政者之具费苦心也,吾于是知吾国国民之愚也,吾于是知数千年来民智黑暗国几蹈于沦亡之惨境有由来也。”

在青年毛泽东看来,商鞅所推行之新法,本是“利国福民”的“良法”。其主要内容为:奖励耕织,废除贵族世袭特权,推行连坐法,废除井田制,按丁男征税,按军功受爵等。这些,在毛泽东看来,是秦国“战胜诸国。统一中原”的“大政策”。可黎民百姓却不能认识这些政策的好处,不能辨别好坏,非要统治者“煞费苦心”用徙木立信的办法来推行不可。在青年毛泽东看来,理想的国民,应该是看到好的法令就支持,看到坏的法令就反对。由此观之,商鞅徙木立信一事说明“吾国国民之愚”。他还由此得出结论:中国几遭沦亡惨境,根子就在“数千年来民智之不开”。这反映了青年毛泽东当时的唯心史观,也反映了辛亥革命后知识界、思想界的一个共识:“改造国民性”。

批判君恶,有民主色彩

——战国屈原

屈原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位浪漫主义诗人,也是位政治家。他出身贵族,曾为楚国的三闾大夫。学识渊博,明于治乱,长于辞令。任楚怀王左徒,颇受信任,对内与怀王商议国事,制定政策,发布号令;对外则接待宾客,应对诸侯。欲辅佐怀王改革楚国政治,富国强兵,遭旧贵族集团强烈反对,因上官大夫谗毁而被怀王贬黜。后被长期流放于江南地区。在流放中,他始终不忘国事,但深感政治理想无法实现,眼见楚国日趋危亡,抑郁悲愤,写下了许多著名诗篇,终投汨罗江而死。《离骚》是屈原代表作,也是中国古代最早最长的抒情诗。

全诗 370 多句,2400 多字。基本内容是表现诗人对以“举贤授能”、“修明法度”为内容的“美政”理想的热烈追求和不懈斗争。

毛泽东从青年时代起就熟读屈原的作品,对屈原及其作品多有评说。

1951 年 7 月 7 日,毛泽东在中南海接见周世钊等人时,有人谈起屈原与屈瑕(楚武王封子瑕于屈,即为屈瑕,屈原为其后裔)的关系,毛泽东评论说:《楚辞》虽是古董,但却是历史,有读的价值。1964 年 8 月在北戴河同哲学工作者的谈话中,他又说:《天问》了不起,几千年以前,提出各种问题,关于宇宙,关于自然,关于历史。这些谈话都是推崇屈原作品的历史价值和思想内容。

毛泽东在 50 年代末 60 年代初读苏联《政治经济学(教科书)》发表的大量谈话中,还说过这样的话:屈原如果继续做官,他的文章就没有了,正是因为开除“官籍”,“下放劳动”,才有可能接近社会生活,才有可能产生《离骚》这样的好的文学作品。这段评论又把屈原的生活遭遇同他的作品的思想价值联系了起来。

毛泽东最看重的屈原作品的思想价值是它的批判性和战斗性。1958 年 8 月,毛泽东在审阅一篇文章时,加写了一段“中国教育史有人民性的一面”的代表人物及其思想的话,其中便把屈原的思想概括为“批判君恶”。1959 年夏季的庐山会议期间,他让秘书林克抓紧时间编了一本含几十种评价和研究《楚辞》的书刊目录,经他亲自审定后,印发与会代表。此外,毛泽东又特地印发了汉代枚乘的《七发》全文。8 月 16 日又在会议上逐段讲解了这部作品。在讲解中,他提出这样一个观点:“《七发》是骚体流裔,而又有所创发。骚体是有民主色彩的,属浪漫主义流派,对腐败的统治者投以批判的匕首。屈原高居上游。”

屈原不仅因其创作而不朽,还因其独立不羁的人格和爱国主义情操为后人敬爱。对此,毛泽东也是很注重的。1954 年 10 月,在会见外宾时,他引用屈原的“悲莫悲兮生别离,乐莫乐兮新相知”两句诗来表达自己的心情,并向这位异邦客人介绍说:屈原是中国一位伟大的诗人,他在一千多年前写了许多爱国的诗,政府对他不满,把他放逐了。最后屈原没有出路,就投河而死。后来中国人民把他死的一天作为节日,这一天就是旧历五月五日端午节。人们吃粽子,并把它投到河里喂鱼,使鱼吃饱了不伤害屈原。

最能反映毛泽东对屈原的综合性评价的,大概要算是他晚年写的以《屈原》为题的一首七绝了:

屈于当年赋楚骚,

手中握有杀人刀。

艾萧太盛椒兰少,

一跃冲向万里涛。

第二句是对屈原作品的战斗性的描述,第三句寓其人格的高洁并感叹其遭谗受讯的处境,最后一句无疑是对屈原生命结局中光亮一闪的赞美和高扬。

从儒家的“左派”到法家

——战国荀子、李斯

荀子,名况,战国后期的著名思想家。赵国人,早年游学于齐,曾入秦、赵求仕,后著书终老于楚。以承儒家思想为主,但兼蓄先秦诸子的思想,与孟子“人性善”之说相反,持“性恶”之论,主张“人定胜天”,在经济上提出强本节用,其思想已远远超出了儒家,有集先秦诸子思想之大成的倾向。其学生韩非事实上成了法家的代表人物,他提出的法治、术治、势治三者合一的封建君主统治术,对后世影响很大。荀子的另一个学生李斯入仕于秦,为秦王嬴政所重用,在统一六国中作出了贡献。

李斯本是楚国上蔡人,开始入秦的时候,被任为客卿。公元前237年,因韩国使郑国利用建造溉渠离间在秦国做事的客卿,秦国宗室大臣上言秦王(即后来的秦始皇),说一切入秦做事的外国人都心存不轨,向着他们本国的利益,要求把他们赶走。秦王接受了这个建议,下令逐客。于是李斯作《谏逐客书》,首先历叙秦穆公以来,都是以客卿致富强而成霸业,足见用人唯人,不兴限于本土。然后列举种种器物玩好,虽不产于秦,而秦用之,以其与异国人材相比,揆之以事理,说之以利害,指明下令逐客无异于驱才资敌。

毛泽东时常读这篇文章,给予高度评价。在1959年12月至1960年2月读苏联《政治经济学(教科书)》的谈话中,说:李斯的《谏逐客书》,有很大的说服力。那时候各国的关系,看起来是领主和农奴的关系,每个家庭都有自己的战车、武士,一个国家不统一。由称赞李斯的文章进而指出那时各诸侯国内部统一程度很低的情况,大概是为了肯定李斯所主张的加强封建的中央集权统治。

在1964年8月30日的一次谈话中,毛泽东还说:“李斯是拥护秦始皇的,思想上属于荀子一派,主张法后王。后王就是齐桓公、晋文公,秦始皇也算。”

由此可知,毛泽东称道李斯进而及于荀子,是与他晚年扬法抑儒、批孔扬秦的思想倾向有关联的。在1965年6月13日接见胡志明的谈话中,他把这个观点表述得更明确,他说:孔孟是唯心主义,荀子是唯物主义,是儒家的左派。孔子代表奴隶主、贵族。荀子代表地主阶级。又说:“在中国历史上,真正

做了点事的是秦始皇,孔子只说空话的。几千年来,形式上是孔夫子,实际上是按秦始皇办事。秦始皇用李斯,李斯是法家,是荀子的学生。”

荀子是“儒家的左派”,这是很有意思的评断。毛泽东从哲学观、阶级立场对荀子和孔孟思想作了区分,荀子的学生李斯从儒家的左派而变为法家,便合乎逻辑了。秦始皇用李斯,而法家是办实事的,这是毛泽东推崇李斯的一个重要原因。

“老粗出人物”

——汉高祖刘邦

刘邦以一平民百姓,在秦末起义群雄中脱颖而出,夺得天下,开创几百年的汉朝基业,这在中国夏、商、周以来的历史上,算是第一个人。司马迁在《史记·高祖本纪》里,也多次强调他“起微细”,还对他早年在沛县乡里颇有些无赖气的行径作了铺叙。如“不事家人生产作业”,对“廷中吏无所不狎侮。好酒及色”等。另一方面,又“仁而爱人,喜施(舍),意豁如也。常有大度”。这些,大体是刘邦出身“细微”而又有不凡的意气抱负的“老粗”本色。毛泽东读史,很注意人物的出身和生平遭际,对刘邦这样的起于草泽的开国皇帝,尤其如此。

在毛泽东看来,刘邦的成功,与他出身下层很有关系。1959年12月至1960年2月读苏联《政治经济学(教科书)》的谈话中,他说:刘邦能够打败项羽,是因为刘邦和贵族出身的项羽不同,比较熟悉社会生活,了解人民心理。这个评论,显然与毛泽东一贯主张的卑贱者胜过高贵者的观点有关。

在古代社会,出身与文化程度时常是一致的,高贵者文化高,卑贱者文化低。由此,毛泽东谈到卑贱者胜过高贵者的时候,总是与他的另一个观点联系在一起的,即人们熟悉的:文化低的人打败文化高的人。

1964年1月7日的一次谈话中,他提出了一个很直率的命题:“老粗出人物”。接着发挥:自古以来,能干的皇帝大多是老粗出身。汉朝的刘邦是封建皇帝里边最厉害的一个。刘敬劝他不要建都洛阳,要建都长安,他立刻就去长安。鸿沟划界,项羽引兵东退,他也想到长安休息,张良说,什么条约不条约,要进攻,他立刻听了张良的话,向东进。韩信要求封假齐王,刘邦说不行,张良踢了他一脚,他立刻改口说,他妈的,要封就封真齐王,何必要假的。……南北朝,宋、齐、梁、

陈,五代梁、唐、晋、汉、周,很有几个老粗。文的也有几个好的,如李世民。

“老粗出人物”,“能干的皇帝大多是老粗出身”,是毛泽东很感兴趣的话题。后来他又重申过自己的这个主张。

刘邦似乎并无一技之长,但他却有过人的胆魄和组织才能。《高祖本纪》说到刘邦等刚起事时,老百姓杀了沛县县令,想请刘邦做县令,他说:“天下方扰,诸侯并起,今置将不善,一败涂地。吾非敢自爱,恐能(力)薄,不能完父兄子弟。”这自然是谦虚之辞。司马迁接着叙述,一同起事的,“萧、曹等皆文吏,自爱,恐事不就,后秦种族其家,尽让刘季。”也就是说,萧何、曹参这些当时比刘邦地位高的知识分子,看重身家性命,恐怕万一大事不成,以后要被秦朝绝种灭族,故总是把刘邦放在首领的位置,把他推到前台。这里可看出刘邦这位老粗同一般知识分子的差别,相信毛泽东读《高祖本纪》对这段描述是感兴趣的。这样,知识分子们如萧何、曹参、张良、陈平以及酈食其等,只能归附于刘邦这位老粗,为其所用。后来他当了皇帝,也曾自我总结道:“运筹策帷帐之中,决胜于千里之外,吾不如子房(张良);镇国家,抚百姓,给饷餉,不绝粮道,吾不如萧何;连百万之军,战必胜,攻必取,吾不如韩信。此三者,皆人杰也,吾能用之,此吾所以取天下也。项羽有一范增而不能用,此其所以为我擒也。”

刘邦说的“用”,就是肯于纳谏,善于选择。这也是毛泽东特别称赞的地方。他读《史记》很注意刘邦从谏如流的一些事例。前面引的那段话说到的,一是听张良劝说,封举足轻重的韩信为齐王,此事详载《留侯世家》。一是楚汉划界鸿沟后,听张良、陈平之劝,乘胜追击引兵东向的项羽,此事详载《项羽本纪》。一是刘邦称帝后,欲建都洛阳,听齐人刘敬建议,入都关中长安,此事详载《刘敬列传》。

最体现刘邦的老粗本色而又善于纳谏的,大概要算《史记·酈生陆贾列传》里的一段记载了:“沛公引兵过陈留,酈生踵军门上谒曰:‘高阳贱民酈食其……愿得望见,口画天下便事。’使者入通,沛公方洗,问使者曰:‘何如人也?’使者对曰:‘状统类大儒,衣儒衣,冠侧注。’沛公曰:‘为我谢之,言我方以天下为事,未暇见儒人也。’使才出谢曰:‘……’酈生瞋目案剑叱使者曰:‘走!复入言沛公,吾高阳酒徒也……。’”于是,“沛公方偃床使两女子洗足,而见酈生,酈生入,则长揖不拜,曰:‘足下欲助秦攻诸侯乎?且欲率诸侯破秦乎?’沛公骂曰:‘竖儒!……何谓助秦攻诸侯乎?’酈生曰:‘必聚徒合义兵诛无道秦,不宜偃见长者。’于是沛公辍洗,起摄衣,延酈生上坐,谢之。酈生因言六国纵横时。沛公喜,赐酈生食,问曰:‘计将安出?’酈生曰:‘……’。”

1962年1月30日,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(七千人大会)上讲民主集中制时,毛泽东几乎是把这个故事复述了一遍,来教育人们:刘邦,就是汉高祖,他比较能够采纳各种不同的意见。有个知识分子名叫郇食其,去见刘邦。初一报,说是读书人,孔夫子这一派的。回答说,现在军事时期,不见儒生。这个郇食其就发了火,他向管门房的人说,你给我滚进去报告,老子是高阳酒徒,不是儒生。管门房的人进去照样报告了一遍。好,请。请了进去,刘邦正在洗脚,连忙起来欢迎。郇食其因为刘邦不见儒生的事,心中还有火,批评了刘邦一顿。他说,你究竟要不要取天下,你为什么轻视长者!这时候,郇食其已经60多岁了,刘邦比他年轻,所以他自称长者。刘邦一听,向他道歉,立即采纳了郇食其夺取陈留县的意见。此事见《史记·郇生陆贾列传》。刘邦是在封建时代被历史家称为“豁达大度,从谏如流”的英雄人物。刘邦同项羽打了好几年仗,结果刘邦胜了,项羽败了,不是偶然的。

有这么大帮人为刘邦出点子,这位老粗打败项羽,自然“不是偶然的。”

败于不肯纳谏

——楚霸王项羽

项羽在历史上的作用,是在中国历史上第一次的农民大起义中,以暴风骤雨的气势摧毁了强大的秦帝国。当时陈胜吴广的起义军已经覆灭了;楚军的主力已经被击破,主将项梁战死;赵国被围困,即将破灭。形势在逆转,秦王朝声势复振,起义进入生死存亡阶段。项羽在这时候成为主帅,完成了陈胜吴广所不能够完成的事业,以他过人的才气,激励士卒,抱着决死的心情,到底击溃了秦军的主力。司马迁也指出了这点,说他“遂将五诸侯灭秦”。灭秦以后,项羽为西楚霸王,刘邦被他封为汉王,随即进行了长达八年的楚汉战争,结果项羽败刘邦胜。

《项羽本纪》是司马迁《史记》里写得最有声色的一篇。

毛泽东特别喜欢读这篇传记。晚年嘱人印成大字本给他看,同时给几位中央领导写了一封信:

《项羽本纪》,送各同志一阅,几天还我不迟。这个新版《史记》,标号及注解,都很醒目,好看。